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107年度教育優先區計畫 補助項目經費需求審查現況

學校名稱				084655 南投縣集集鎮集集國小				
補助項目名稱				學校申請金額	縣市初審金額	縣市初審說明	教育部複審金額	教育部複審說明
一	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(開啟審核經費表)	親職教育活動	經常門	12,959	12,959	審核通過：1.個案家庭輔導個案名冊請補正。 2.講義、印刷、教材、文件等經費，最高以總經費 20%編列，請酌予修正。	12,959	審核通過，需修正原計畫：「個案家庭輔導方案」及到家訪視輔導對象(目標學生)名單、除了問題敘述外應加輔導策略者分析資料及輔導訪視記錄表，所需經費酌予核減請修正計畫。
		個案家庭輔導		4,800	4,800		4,000	
二	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 (開啟審核經費表)	特色名稱：頑石創藝活動	經常門	57,000	57,000	審核通過：請撰寫107-108年計畫	54,521	審核通過，需修正原計畫：1.計畫擬定細緻詳實，課程內涵豐富。2.酌刪教材費2400元、雜支79元。
			資本門	-	-		-	
三	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	-	經常門	-	-	-	-	-
			資本門	-	-		-	
四	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	特色名稱：	經常門	-	-	-	-	-
			資本門	-	-		-	
五	補助交通不便學校交通車	補助租車費	經常門	-	-	-	-	-
		補助交通費		-	-		-	
		購置交通車	資本門	-	-		-	
六	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	綜合球場：修建	資本門	-	-	-	-	-
		綜合球場：設備		-	-		-	
七	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	教師宿舍	經常門	-	-	-	-	-
			資本門	-	-		-	
		學生宿舍	經常門	-	-		-	
			資本門	-	-		-	
總計				**74,759**	**74,759**	-	**71,480**	-

列印日期：2018/1/29

補助項目一：推展親職教育活動 經費表

- 本項目申請經費： 17759 元
- 本項目初審金額： 17759 元
- 本項目複審金額： **16959** 元

- 親職講座

學校申請：經費共計 12959 元，預計辦理親職講座 2 場，預計參加人數 50 人。

初審金額：經費共計 12959 元，預計辦理親職講座 2 場。

複審金額：經費共計 **12959** 元，預計辦理親職講座 **2** 場。

補助項目一：推展親職教育活動

								縣市初審		教育部複審	
項次	科目	類別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金額	說明	初審金額	刪減金額	複審金額	刪減金額
1.	經常門	鐘點費	外聘講師	時	1600	5	8000		8000	0	8000	0
2.	經常門	場地費	場地布置費	次	1000	2	2000		2000	0	2000	0
3.	經常門	誤餐費	誤餐費	人	70	10	700		700	0	700	0
4.	經常門	其他	材料費	份	50	40	2000		2000	0	2000	0
5.	經常門	雜支	2.04				259		259	0	259	0

- 家庭訪視

學校申請：個別家庭訪視 12 人，共 24 人次，申請補助經費 4800 元。

初審金額：個別家庭訪視 12 人，共 24 人次，申請補助經費 4800 元。

複審金額：個別家庭訪視 **12** 人，共 **20** 人次，申請補助經費 **4000** 元。

列印日期：2018/1/29

南投縣集集鎮集集國民小學教育優先區個案家庭訪視輔導計劃

壹、實施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107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劃。

貳、實施目的：

一、了解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和外籍配偶家庭家長管教態度、家庭中感情狀況、經濟狀況。

二、了解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和外籍配偶家庭對教育子女的需求。

三、即時發現單親、隔代教養和外籍配偶家庭之學生問題，導正其不良行為。

四、適時提供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家庭和外籍配偶家庭學生協助，解決學習與生活困擾，並能健康快樂學習。

五、促進原住民、身心障礙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家庭、外籍配偶家庭之家長對學校教育的合作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學生共7人。

肆、實施日期、時間：107年2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止

伍、實施地點：個案家庭與學校

陸、實施策略：

一、妥善規劃活動：有計劃性之活動、參與人員考量。

二、衡量學生需求：情況特殊學生接受學校老師認輔。

三、預防勝於治療：主動發現學生問題，解決學生問題。

四、全校共同參與：班級導師，任課教師一同參與。

柒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個別輔導(與個案晤談)

二、電話關懷認輔學生

三、實施個案學生家庭訪視

捌、家庭訪視方式：

一、訪視前，依學生家庭住處做分類、排定訪視路線。

二、訪視時，誠懇地說明孩子在校狀況，使家長真正認識自己的子女，與家長共同合作，協助兒童改正其缺失。

三、訪視後，將訪問結果情形，請填寫於家庭訪問紀錄表上。

玖、經費概算：

類別	項目	單價（元）	數量	總價（元）	說明	備註
經常門	訪視費	200	20	4000	200元× 1小時× 10人× 2學期＝4000元	
	小計			4000		

拾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有效引導學生找回信心，導正學生不良行為。

二、激發學生學習潛能，建立良好生涯規劃，使其潛能得以開發。

三、適時提供學生協助，解決學習與生活困擾，促進身心健全發展。

拾壹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，報南投縣政府審查，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。

承辦人：教師兼教學處主任 黃雅蘭　　主任：教師兼教學處主任 黃雅蘭　　校長：集集國小校長 許建睿